

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

2024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3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3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5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0
十二、其他说明.....	30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0
（二）其他.....	3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2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金融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落实省、市关于地方金融业发展的各项政策和工作部署。组织或者参与起草金融工作的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草案和规范性文件,拟订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并实施。协调解决地方金融改革和发展重大问题。

(二)负责全市金融工作的协调组织。加强与人行大同市中心支行、大同银保监分局等部门的联系沟通,建立沟通协调机制,组织各类金融机构为大同经济社会发展服务。协调有关部门推进金融创新。统筹协调和落实市政府与金融机构的战略合作。牵头组织金融对地方经济社会支持保障情况的汇总分析、考核评价,落实金融机构激励措施。参与制定重大项目融资方案,配合有关部门指导协调投融资主体开展融资工作。

(三)牵头负责地方金融机构的经营业绩考核、指导改制重组和协调服务。指导地方金融人才队伍建设,配合有关部门推荐考核地方金融机构高级管理人员。

(四)负责推进全市企业上市工作。组织协调企业上市的培育推荐等工作。负责企业上市所需确认事项的核实工作。配合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做好上市公司再融资和资产重组工作,协调上市公司风险防范和处置工作。

(五)指导和推进银行、证券、保险、期货、信托、基金、金融租赁、资产管理公司、金融消费公司等各类金融机构的改革和发展。负责对全市由政府出资发起、参与设立的投资基金进行考核评价。负责地方金融机构的培育发展,指导组建新的地方金融机构。

(六)引导和规范民间融资,拟订吸纳民间资金的政策、规划与措施。引导民间资本进入金融领域,指导民营银行和非银行机构的设立和发展。加强对新兴地方金融组织的培育、管理和协调服务。负责小额贷款、融资担保、典当行、融资租赁等公司的复核报批、协调服务和年度评级。指导市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典当行等行业协会工作,指导县(区)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做好风险处置等工作。开展互联网金融研究,会同有关部门建立互联网金融发展协调机制,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防范和处置互联网金融风险。

(七)指导和推动金融市场体系建设。牵头培育管理未上市公司股权转让市场。负责各类交易场所的培育。

(八)负责金融业的招商引资。吸引、聚集金融资源,鼓励金融机构入驻大同,指导金融机构合理布局。指导推进金融功能区、金融集聚区建设。

(九)负责金融发展环境建设。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优化大同信用环境。促进区域金融合作与交流。完善各类金融机构、金融人才的服务体系,拟订引

进、服务金融人才的政策措施。指导金融机构对外开放与合作发展。

(十)指导金融支持创新驱动、转型发展和综改试验区建设,推动金融机构开展金融产品和服务手段创新。研究发展普惠金融,协调指导金融服务社会民生工作。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建立科学高效的服务机制,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更好地为实体经济提供有力的金融支撑。

(十一)会同金融监督管理部门和市有关部门建立金融稳定协调机制,防范、化解、有效处置辖区金融风险,维护金融稳定与安全。承担市处置非法集资领导组的日常工作。协调执法部门打击各类非法金融活动,维护本地区良好金融生态。

(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职能转变。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要按照转变职能、优化职责的要求,防范、化解、有效处置辖区金融风险,维护本地区良好金融生态。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建立科学高效的服务机制,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更好地为实体经济提供有力的金融支撑。

(十四)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财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财政局履行市属地方金融机构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负责管理市属地方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按规定管理资产评估工作;负责地方金融方面的部门预算,拟订地方金融类企业财务管理制度,并按规定管理政策性金融业务,对地方金融机构的财务及资产实施监督管理等工作。

2. 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根据《中共大同市委、大同市人民政府贯彻落实〈国务院支持山西省进一步深化改革促进资源型经济转型发展的意见〉2017-2020年实施意见》(同发〔2017〕38号),市发改委履行大同市建设国家级绿色金融改革创新示范区工作及推进组办公室职责。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积极做好相关配合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部门预算构成看,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预算主要包括机关预算和下属1个全额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预算的单位包括:

- 1、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 2、大同市金融发展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472.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15	372.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1	38.1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0.14	20.1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2.00	42.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72.39	本年支出合计	472.39	472.39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472.39	支出总计	472.39	472.39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72.39	472.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15	372.1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72.15	372.15					
2010301	行政运行	187.93	187.93					
2010350	事业运行	84.22	84.2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0.00	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1	38.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11	38.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11	38.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14	20.1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8	0.1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8	0.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96	19.9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52	11.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16	5.1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9	3.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00	4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00	4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32	38.32					
2210202	提租补贴	3.68	3.68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72.39	372.39	1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15	272.15	10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72.15	272.15	10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87.93	187.93	
2010350	事业运行	84.22	84.2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0.00		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1	38.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11	38.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11	38.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14	20.1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8	0.1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8	0.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96	19.9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52	11.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16	5.1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9	3.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00	4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00	4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32	38.32	
2210202	提租补贴	3.68	3.68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72.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15	372.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1	38.1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0.14	20.1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2.00	42.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72.39	本年支出合计	472.39	472.39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472.39	支出总计	472.39	472.39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72.39	372.39	1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15	272.15	10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72.15	272.15	10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87.93	187.93	
2010350	事业运行	84.22	84.2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0.00		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1	38.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11	38.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11	38.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14	20.1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8	0.1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8	0.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96	19.9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52	11.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16	5.1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9	3.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00	4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00	4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32	38.32	
2210202	提租补贴	3.68	3.68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72.39	352.47	19.92
工资福利支出		352.29	352.29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79.69	79.69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35.66	35.66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61.59	61.59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6.57	6.57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34.70	34.70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36.55	36.5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6.32	26.3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1.79	11.7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1.52	11.5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5.16	5.16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29	3.2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33	0.3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0.81	0.81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27.19	27.19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11.13	11.13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2		19.92
办公费	办公经费	4.00		4.00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邮电费	办公经费	0.50		0.50
邮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3		0.03
差旅费	办公经费	2.00		2.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1.37		1.37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1		0.61
福利费	办公经费	4.79		4.79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		2.1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1.5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0.97		0.97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8	0.18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18	0.18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部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14.16	14.16		
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14.16	14.16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部门]	100.00	100.00				
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80.00	80.00				
Z防范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经费	23.00	23.00				
Z专项检查工作经费	5.00	5.00				
Z政银企对接经费	6.00	6.00				
Z金融稳定发展工作经费	7.00	7.00				
Z处置非法集资奖励经费	1.00	1.00				
J水电物业经费	2.86	2.86				
J金融工作经费	35.14	35.14				
大同市金融发展服务中心	20.00	20.00				
Z金融发展服务专项工作经费	5.00	5.00				
J水电物业费	0.51	0.51				
J金融发展服务工作经费	14.49	14.49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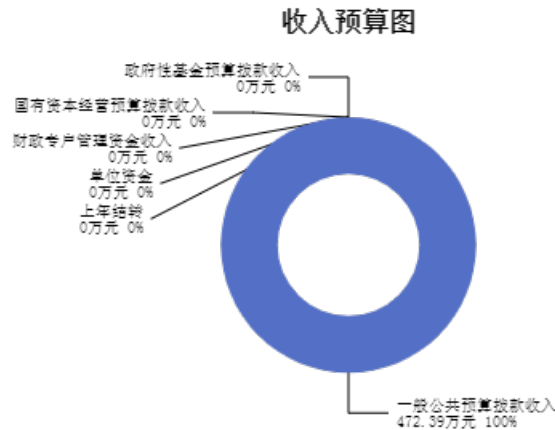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预算收入总计472.3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72.39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376.55万元，下降44.3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由于增加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因此导致相应的各类保险、公积金增加。；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472.39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472.39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376.55万元，下降44.36%，主要原因是由于人员经费增加导致经费支出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预算收入472.39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72.39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支出预算472.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72.39万元，占78.83%；项目支出100万元，占21.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72.3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72.3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472.39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72.1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1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0.1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2.00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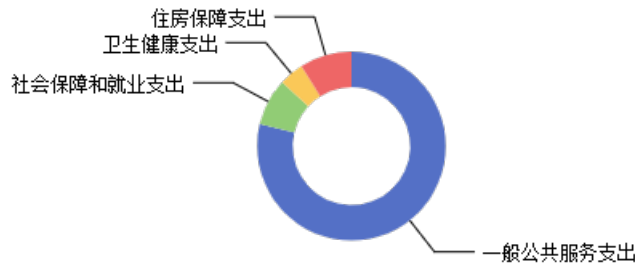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度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472.39万元,比上年增加163.02万元,增长52.69%。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472.3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72.15万元,占78.7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11万元,占8.07%;卫生健康支出20.14万元,占4.26%;住房保障支出42.00万元,占8.89%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372.3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52.47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奖金、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19.9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差旅费、工会经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2024年所属等1家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4.16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2.27万元,下降46.42%,原因是年初行政单位在职人员公务交通补贴未列入预算,随后进行追加此项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4.1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3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8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1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72.33万元，项目支出100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2个，其中2个单位（包括机关）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100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0个，共计金额100.00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0个，涉及金额100.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10个，涉及项目金额100.00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0个，涉及项目金额100.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Z专项检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8-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负责小额贷款、融资担保、典当行、融资租赁等公司的发展规划和实施等工作。								
立项依据		《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山西省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印发山西省小额贷款公司分类评级办法（试行）的通知、关于开展年度融资性担保机构分类监管评级现场检查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一是对此类机构进行分类评级，有利于市场出清，进一步优化为金融机构运营秩序；二是通过分类评级，可有规范行业发展，优胜劣汰；三是可以有效防范风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按照省局要求，对两类公司进行分类评级；2、按照省局要求，对小额贷款、融资担保、典当行、融资租赁等公司开展业务检查，有效防范金融风险。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省局要求时间节点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负责小额贷款、融资担保、典当行、融资租赁等公司的发展规划和实施等工作。				为负责小额贷款、融资担保、典当行、融资租赁等公司的发展和实施的监管工作提供经费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检查工作次数	≥10次	数量指标	专项检查工作次数	≥10次		
			质量指标	检查工作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检查工作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检查工作及时率	99%	时效指标	检查工作及时率	99%		
			成本指标	检查工作所需资金	≤5万元	成本指标	检查工作所需资金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查单位满意度	≥90%	社会效益指标	检查单位满意度	≥9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9115246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J水电物业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8-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569.78		年度资金总额：		28,569.7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569.78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569.7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补充机关公用经费不足，保证机关正常运行							
立项依据		依据金融办党组会议纪要实施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调动机关工作人员积极性，促进政府法制工作发展，提高工作效率。圆满完成工作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支出依据《会计法》和《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准则》							
项目实施计划		年底前完成各项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支付大楼全年应承担的水、电物业费用，保证机关正常运行				及时支付应承担办公大楼的水电物业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面积	508.45平方米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面积	508.45平方米		
			预计用水量	≤218吨		预计用水量	≤218吨		
			预计用电量	≤2.46万度		预计用电量	≤2.46万度		
		质量指标	水电暖气物业等保障度	保障保障	质量指标	水电暖气物业等	保障保障		
		时效指标	支付费用及时性	及时及时	时效指标	支付费用及时性	及时及时		
		成本指标	单位物业管理成本	≤29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单位物业管理成本	≤29元/平方米		
	单位用水成本		≤7元/吨	单位用水成本		≤7元/吨			
	单位用电成本		≤0.52元/度	单位用电成本		≤0.52元/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保	保障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单位人员满意度	≥99%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9120257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Z处置非法集资奖励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8-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社会各界人员举报非法集资案件的奖励。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做好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16】13号）《关于印发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同办字【2019】78号）；关于印发《大同市非法集资举报奖励办法》的通知（同办发【2017】16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有效打击非法集资违法犯罪活动，及时发现非法集资案件线索，切实维护金融秩序和社会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适用于对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以来信、来访、电子邮件、电话、传真等方式，对大同市行政区域发生的非法集资行为的举报，经查证属实，给与相应奖励。							
项目实施计划		举报奖励工作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由各级处置非法集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安部门、财政部门、行业主管部门（以下简称举报奖励工作部门）负责。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社会各界人员举报非法集资案件的奖励。				及时对社会各界人员举报非法集资案件进行奖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举报人员个数	≥1人	数量指标	奖励举报人员个数	≥1人		
		质量指标	举报案件真实性	100%	质量指标	举报案件真实性	100%		
		时效指标	奖励及时性	及时及时	时效指标	奖励及时性	及时及时		
		成本指标	按标准支付奖励资金	500每次/每人	成本指标	按标准支付奖励	500每次/每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举报人员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举报人员满意度	≥99%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9115101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Z防范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8-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有效防范、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确保防范处置非法集资工资有效开展，在全省社会治安综合智力（平安大同）考评中，非法集资单项考评达到二类以上。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进一步做好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资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16】13号）《关于调整大同市处置非法集资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同政办函【2019】116号）；《关于印发〈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只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同办字【2019】7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建立健全我市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长效机制，有效化解风险，维护金融和社会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组织防范非法集资各类宣传；2、组织开展风险排查工作；3组织进行案件检查；做好维稳工作；5、组织做好检测预警工作；6、协调做好信用体系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按规定年内完成各类工作任务，用好专项资金，在合理范围内支付各类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有效防范、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确保防范处置非法集资工资有效开展，在全省社会治安综合智力（平安大同）考评中，非法集资单项考评达到二类以上。				有效防范、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确保防范处置非法集资工资有效开展，在全省社会治安综合智力（平安大同）考评中，非法集资单项考评达到二类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确保处置工作所需经费	≤23万元	数量指标	确保处置工作所	≤23万元		
		质量指标	保证各类费用支付合规率	100%	质量指标	保证各类费用支	100%		
		时效指标	支付费用及时率	≥90%	时效指标	支付费用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按标准支付各类费用	≤23万元	成本指标	按标准支付各类	≤2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能提升程度	≥95%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能提升程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处置非法集资社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处置非法集资社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9120109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J金融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8-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1,430.22		年度资金总额:		351,430.2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1,430.22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1,430.2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补充机关公用经费不足,保证机关正常运行							
立项依据		依据金融办党组会议纪要实施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调动机关工作人员积极性,促进政府法制工作发展,提高工作效率。圆满王城工作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支出依据《会计法》和《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准则》							
项目实施计划		按规定标准于2020年底前支付各项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为机关正常运转提供经费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运行经费总量	≤35.14万元/年	数量指标	单位运行经费总	≤35.14万元/年		
		质量指标	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率	100%	质量指标	保证机关正常运	100%		
		时效指标	支付费用及时性	及时及时	时效指标	支付费用及时性	及时及时		
		成本指标	运行成本	2万元/年/人	成本指标	运行成本	2万元/年/人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运行	保障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运行	保障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职工满意度	满意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单位职工满意度	满意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9121418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Z金融发展服务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8-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金融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举办政银企对接活动；开展金融融入企业服务。							
立项依据		《关于开展财政支持深化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综合改革试点城市工作的通知》（财金〔2019〕62号）《国务院支持山西省进一步深化改革促进资源型经济转型发展的意见》（国发〔2017〕42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政银企常态化对接工作机制的通知》（晋政办函〔2020〕75号）《关于做好2022年度每周一次政银企常态化对接工作的通知》（同金办函〔2022〕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发挥好民营企业服务中心金融服务专班、综合金融服务平台、首贷续贷中心及“三晋贷款码”的作用，坚持常态化入企服务，进一步完善“一周一对接”机制，持续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支持力度，切实扩大普惠金融覆盖面。用足用好活各类金融工具，力促更多金融要素向市“四大赛道”“十大产业”聚焦，为“融入京津冀、打造桥头堡”提供更多金融支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文件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足额支付所有业务费用，保证各项活动圆满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不断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守牢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不断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守牢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银企对接活动次数	≥10场	数量指标	政银企对接活动次数	≥10场		
		质量指标	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提升提升	质量指标	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提升提升		
		时效指标	2024年底前完成计划场次	保证保证	时效指标	2024年底前完成计划场次	保证保证		
		成本指标	委托第三方服务费	≤40000元	成本指标	委托第三方服务费	≤40000元		
	办公费等各类支出		≤10000元	办公费等各类支出		≤1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各项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保证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各项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保证		
			助企纾困完成率	≥90%		助企纾困完成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9164327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J金融发展服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8-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金融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4,872.55	年度资金总额:		144,872.5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4,872.55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4,872.5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补充机关公用经费不足,保证机关正常运行					
立项依据		依据金融办党组会议纪要实施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调动机关工作人员积极性,促进政府法制工作发展,提高工作效率,圆满完成工作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支出依据《会计法》和《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准则》					
项目实施计划		年底前完成各项费用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运行经费总量	≤14.5万元/年	数量指标	单位运行经费总	≤14.5万元/年
		质量指标	保障运行率	100%	质量指标	保障运行率	100%
		时效指标	各类支出及时性	及时及时	时效指标	各类支出及时性	及时及时
		成本指标	单位运行成本	1.5万元/年/人	成本指标	单位运行成本	1.5万元/年/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	保障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职工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9%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31172449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J水电物业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8-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金融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127.45		年度资金总额:		5,127.4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27.45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27.4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单位应承担的办公大楼物业、水电费用。								
立项依据		机关管理规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国家规定标准安排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应分担的物业、水电费用				完成应分担的物业、水电费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面积	91.25平方米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面积	91.25平方米			
			预计用水量	≤39吨		预计用水量	≤39吨			
			预计用电量	≤4421度		预计用电量	≤4421度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支付费用及时性	及时及时	时效指标	支付费用及时性	及时及时			
		成本指标	单位物业管理成本	≤28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单位物业管理成本	≤28元/平方米			
	单位用水成本	≤7元/吨	单位用水成本	≤7元/吨						
	单位用电成本	≤0.52元/度	单位用电成本	≤0.52元/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9164547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日，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日，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422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日，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部门目前暂无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故没有制定本部门的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二）其他

无

本部门目前无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故没有本部门的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及其他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